

中诚信国际关于延迟披露重庆渝中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 公司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

重庆渝中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渝中国资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4 年 2 月发行一期企业债券“14 渝中债”，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诚信国际”）进行相关评级工作。

根据相关信息披露要求，中诚信国际需在 2016 年 6 月 30 号之前披露渝中国资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。但渝中国资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发布《重庆渝中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延迟披露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》，公告称“由于我公司 2015 年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尚未结束，并无法按预定时间（2016 年 4 月 30 日）前披露 2015 年年度报告”，“预计年报披露工作可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之前完成”，故中诚信国际需相应延迟披露渝中国资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。

在此期间，中诚信国际将持续关注渝中国资的年报披露进展及生产经营状况，并在收到公司跟踪评级所需资料后，尽快出具渝中国资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。

特此公告

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

信用评级委员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